

# 息县警方快速查办一起妨碍公务案

信阳消息(杨云仙)春节过后,息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依法查办一起群众妨碍公务案,严厉打击了犯罪嫌疑人的嚣张气焰,有力维护了一线民警的执法形象。

2月17日18时许,醉酒后的闫某(息县城郊乡人)与妻子徐某(息县城郊乡人)在息县汽车站乘坐开往郑州的大巴车,在途中闫某以晕车为由要求前排乘客与其互换座位未果,遂与对方发生纠纷,继而引起厮打。闫某的哥哥闫某某(息县城郊乡人)接到徐某

的电话后与其家属赶到了现场。闫氏兄弟及妯娌对上前劝阻的大巴司机辱骂不止,城郊派出所民警接到报警后迅速到达现场,对闫某等人的行为进行劝阻。但是闫某等人态度十分蛮横,不仅未能听取民警劝阻,反而使用暴力将出警民警推倒在地并进行殴打。特巡警大队接到110出警指令后,立即指派值班民警前往现场处置,并将闫某等人带至特巡警大队;同时指派案件中民警负责主办,依法打击闫某等人的嚣张气焰,维护公安机关的

执法形象。闫某兄弟二人被带回大队后烂醉如泥,致使办案民警无法进行询问,为了尽快固定证据,办案民警顶着寒风逐家逐户走访目击证人,了解案发情况,通过连夜奋战,办案民警搜集到确凿证据。次日上午,办案民警对酒醒后的闫某兄弟进行了详细询问,并适时拿出有力的证据,闫某等人在巨大的心理压力之下对自己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。

目前,闫某、闫某某、徐某3人已被该局依法刑事拘留。



日前,记者从市防火委员会办公室获悉,今年“双节”期间,我市全面禁止放飞“孔明灯”。不过,昨日记者在步行街看到,仍有市民在闹市区放飞“孔明灯”。据防火委员会办公室负责人称,我市早在几年前,就已经制订了关于禁止放飞“孔明灯”的相关政策和法规。对于违反规定及因放飞“孔明灯”给他人造成危害的,将按照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。

见习记者 熊晓辉 李秋艳 摄



2月19日上午,羊山新区沪陕高速出口至洋河路段发生一起交通事故。一辆宝马车将同行的一辆载小孩儿的摩托车撞翻在路边,孩子被摔在路中间,骑摩托车的男子昏迷不醒。路面上散落着车辆的碎片。围观的群众及时拨打122和120电话。交警在此提醒,春节期间出行时,一定要注意交通安全。图为受伤的孩子躺在路中间。 本报记者 张勇 摄

## 氢气球缠上高压线 供电人员及时排障

信阳消息(见习记者 熊晓辉)2月16日下午,信阳市供电公司工作人员在沿线巡视时,发现羊山新区一处高压线上缠绕着一个氢气球,发现险情后,工作人员及时将氢气球清除,避免了一起安全事故。

据供电公司工作人员刘承惠告诉记者,当天下午6时许,他正在羊山新区执行特巡,在巡视时他发现一座220千伏变电站至羊山变电站的供电线路第一级杆塔B相导线上悬挂一个锡箔纸材质的氢气球。

据刘承惠介绍,羊山变电站地处信阳市百花园广场西侧,已投运的12回出线为羊山新区、市政府及百花会展中心地段重要用户供电。如果遇雾霾天气,这个锡箔纸氢气球与带电线路之间极易引起短路,造成电力线路跳闸事故,如果氢气球爆炸,后果将不堪设想。发现情况后,刘承惠立即汇报调控中心和上级领导,同时调整两座110千伏变电站的运行方式为羊山站提供坚强可靠的双电源,同时派专业人员处理导线上的异物,保证了节日期间信阳电网平稳安全供电。

供电公司工作人员提醒,在电力线路10米范围内放氢气球,违反了《电力设施保护条例》,氢气球一旦发生爆炸,有可能炸伤或炸断供电线路,造成大面积停电。因此市民在放氢气球时,一定要注意保护好电力设施。

天润广场 RAINMAKER PLAZA 信阳首席精致购物中心

二〇一三癸巳蛇年

2/23-2/24

地址:民权路与人民路交汇处天润广场 服务电话:0376-3228116

### 正月十四、十五

# 天润广场 民俗联欢大汇演

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、曾在中央电视台演出的艺术团来到天润广场:高跷杂技、抬阁等,盛大演出,带给您不一样的元宵庙会!

表演时间: 2月23日(正月十四)14:00-16:00  
2月24日(正月十五)14:00-16:00

## 百万大富翁

活动期间,凡在天润广场购物的顾客(餐饮类商户不参与),消费金额达到198元,可持商场收银小票或(商场和商户)POS机小票至指定地点兑换体育彩票一注,一注封顶。(数量有限,送完即止)

1. 兑换地点:信阳天润广场各楼层指定兑换点,数量有限,送完即止。
2. 兑换时间:正月十四、十五,每日上午10:00至下午18:00。
3. 兑换规则:小票金额满198元,即可兑换体育彩票一注。
4. 兑换地点:天润广场一楼中庭。
5. 兑换截止时间:2月24日。

### 走马观灯 免费送“礼”

(活动期间,凡进店小朋友均送灯笼一个,送完即止)



天润广场保留最终解释权。